

桃園市 113 年地方政府發展兒童事故傷害防制宣導計畫
專業人員教育訓練

幼兒事故傷害的發生，多數是與孩子的發展特性、成人的風險意識和環境規劃有關，若其中一個項目得以改善，將可避免事故的發生。

歡迎您參與本次的教育訓練，了解更多避免兒童事故傷害發生的策略，營造更適合孩子生活的空間，共同守護孩子安全成長。

一、主辦單位：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桃園市政府婦幼發展局

承辦單位：財團法人靖娟兒童安全文教基金會

二、研習對象：幼兒園與托嬰中心之教師與教保員、親子館專業人員、社工、生輔員或與其他從事幼兒教育相關職務者。

三、研習場次人數：辦理四場次，各場次 40 至 50 位，額滿為止。

四、課程主題與內容

(一) 主題：兒童發展與環境安全規劃

(二) 內容

1. 兒童發展、兒童安全意識與自我保護的關係。
2. 如何營造有利幼兒安全成長的環境。

五、研習場次資訊

場次	日期	地點	講師
南崁場	113/8/17 9:00-12:00	ACC 共享空間-南崁館 606 教室 (桃園市蘆竹區南崁路 265 號 6 樓之 6)	楊惟真老師
楊梅場	113/9/1 9:00-12:00	桃園幼獅訓練中心-210 會議室 (桃園市楊梅區青年路 3 號)	楊惟真老師
桃園場	113/9/7 14:00-17:00	桃園婦女館-103 教室 (桃園市桃園區延平路 147 號)	林慧華老師
中壢場	113/10/12 14:00-17:00	ACC 共享空間-中壢館 V 教室 (桃園市中壢區環北路 398 號)	林慧華老師

六、報名方式

採線上表單報名，7/15（一）起接受報名，額滿為止。使用手機掃描右方 QR Cord，即可查詢場次資訊，請選擇報名場次進入報名表單，填寫報名資料後點選「提交」送出表單，系統將於 1-2 日內發送報名表單副本至電子信箱，有收到才算報名成功。



七、研習時數核發

- （一）刻正申請各類人員的專業訓練時數認證，將依實際核定情形進行核發。
- （二）本研習時數為 3 小時，參加研習之學員需簽到及簽退，於研習結束後，本會會依據學員表單內勾選之研習認證項目與參與情況核發研習時數證明。

八、注意事項

- （一）請務必確認可全程參與本研習課程並準時參訓，研習開始後，逾時 30 分鐘仍未報到者視同放棄資格，將不予核發時數。
- （二）若有未竟事宜請於週一至週五，上午九點至下午六點洽詢靖娟基金會，桃園工作站蔡輔導員，電話：03-2289582 分機 26。

桃園市 113 年地方政府發展兒童事故傷害防制宣導計畫
幼兒園安全宣導活動

幼兒事故傷害的發生，多數是與孩子的發展特性、成人的風險意識和環境規劃有關，若其中一個項目得以改善，將可避免事故的發生。

幼兒園的孩子們慢慢要學習風險評估、自我保護，因此，我們制定本次計畫，期待與各園所合作，利用各方的優勢，發揮兒童安全教育的效果和影響力。

一、主辦單位：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桃園市政府婦幼發展局

承辦單位：財團法人靖娟兒童安全文教基金會

二、活動期間：113 年 8 月至 113 年 11 月之周一至周五均可提出申請

三、活動對象：4-6 歲幼兒，每次申請至少需有 60 人參與

四、活動內容與進行方式

1. 本次活動宣導主題以下列三項為主，請園所選擇有意宣導的主題，本會將參考並進行後續規劃。

宣導主題	活動名稱	宣導方式
A 未使用安全座椅的交通事故	「安」心乘車「椅」起來	簡報、繪本、影片
B 未阻隔發熱物質引起燒燙傷	溫暖不「燙」，幸福保障	簡報、遊戲、影片
C 誤食異物引發窒息事故	異物梗塞知多少	簡報、遊戲、影片
【備註】		
● 各主題活動約 30 分		
● 因活動宣導需使用投影設備，請務必確認各班級有相關設備再進行報名。		

2. 活動當天，本會工作人員將輪流至各班進行宣導，參與幼兒可得小禮物 1 份。

五、報名日期與方式

採線上表單報名，7/15（一）開始報名，額滿為止。請使用手機掃描右方 QR Cord，即可進入報名表單，待報名成功將會與您聯繫後續活動細節。



六、專案負責人

聯絡人：楊教保員

聯絡電話：(03)228-8543 分機 24

E-mail：m89012034@safe.org.tw

